
包 銷

香港[編纂]

[編纂]

包銷安排及費用

[編纂]

香港包銷協議

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本公司根據本[編纂]及[編纂]的條款及條件及在其規限下，以[編纂]方式初步[編纂][編纂]以供按[編纂]認購。

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股份以及根據[編纂]及[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編纂]、根據[編纂]授出的購股權以及根據[編纂]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後，在香港包銷協議所載的若干其他條件規限下，香港[編纂]已同意根據本[編纂]、[編纂]及香港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認購或促使他人認購根據[編纂]正予[編纂]但未獲認購的[編纂]。

香港包銷協議須待（其中包括）國際[編纂]根據國際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根據其條款成為及仍為無條件及並無於上市日期當日上午八時正前根據其條款或因其他原因終止後，方可作實。

[編纂]

包 銷

[編纂]

包 銷

[編纂]

[編纂]

就[編纂]而言，本公司預期將與國際[編纂]簽訂國際包銷協議。根據國際包銷協議，國際[編纂]將按照該協議所載的若干條件，個別同意認購[編纂]或促使認購人認購[編纂]。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倘並無簽訂國際包銷協議，則[編纂]將不會進行。

根據國際包銷協議，本公司預期將向[編纂]授出[編纂]，於上市日期起直至遞交[編纂][編纂]截止日期後第30日當日（包括該日）止期間內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編纂]合共最多達[編纂]股額外股份，合共不超過根據[編纂]初步可供認購的[編纂]數目的15%。該等額外股份將按[編纂]發行，並用作補足[編纂]的[編纂]（如有）。

包 銷

包銷佣金及開支

預期[編纂]將收取數額相當於全部[編纂]（包括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任何股份）的[編纂][編纂]%的佣金，彼等將從中支付任何分包銷佣金。我們現估計，應付予[編纂]的有關佣金連同聯交所上市費、聯交所交易費、證監會交易徵費、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印刷及其他與[編纂]有關的開支，將合共約為[編纂]港元（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申請時應付的最高[編纂]）計算，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該筆款項將由本公司承擔。

此外，本公司可全權酌情向[編纂]支付獎金以對其服務作出肯定，最多為本公司根據[編纂]所有[編纂]的[編纂]之[編纂]%。

彌償保證

本公司以及Fortune Six及鄧榮芳先生各自己同意向香港[編纂]就香港[編纂]可能蒙受的若干損失（包括其因根據香港包銷協議履行其義務，以及因本公司以及Fortune Six及鄧榮芳先生各自違反香港包銷協議而產生的損失）作出彌償。

獨家保薦人的獨立性

獨家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規定。

[編纂]於本公司的權益

除在有關包銷協議下的責任外，概無[編纂]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或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的任何權利（無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